#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一

- 一、负责医院门卫、大厅、楼道、科(室)及公共区域设施设备的安全保卫工作,在防火、防盗、防丢失、防医托、防医院利益受损等方面下功夫见成效。
- 二、负责医院医疗危险废品废物处理,围绕院感工作抓好灭"四害"及相关配合工作。
- 三、积极做好医院消防工作,同时负责氧气运输、安装及记录工作。
- 四、负责医院外所有宿舍水、电、气费的缴纳,宿舍安全管理及人员清查工作。
- 五、负责监控室的运行管理工作,停车场的秩序维护及清洁工作。
- 六、协助相关部门维护医院医患关系、员工关系的处理,始 终与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应急突发 事件得到有效处置。
- 七、严格执行医院《保安巡逻管理制度》,加强重点部位、关键环节的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医院全天候安全稳定。
- 八、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并在确保医院安全的前提

下,协助后勤部处理勤杂事务。

保安部的服务承诺是:安全工作为本,医院利益至上。自觉接受全院员工、患者群众的监督检查。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二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

为共同发展遵义业务,依照《公司法》《民法通则》及其他 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本协议, 违约者应依照法律、 法规和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全体出资人愿意遵守国 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 依法纳税, 守法经营。

第二条本协议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相违背的, 以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为准。

第四条经营范围及方式:

公司成立后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甲、乙双方按出资比例共同对———公司经营期间的债权债务 承担风险、共负盈亏。

第五条甲方负责出具成立-公司的各项手续,贵州公司被核准的营业范围应与甲方核准营业范围一致。

#### 第六条甲方责任:

- 3、甲方任命乙方为贵州公司负责人;
- 5、甲方对其采购的设备及技术负责,若因设备质量及技术原因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 6、贵州公司需要技术支持或者设备时,甲方必须及时提供;

第七条乙方责任:

- 1、乙方负责贵州公司的经营业务联系;
- 3、乙方必须及时报告甲方业务发展情况,以便甲方根据需要 及时准备设备、安排技术人员。

第八条享有份额: 甲、乙双方各享有贵州公司50%的份额,该份额不因任何一方出资额的变化而变化。并按50%享有贵州公司的利益和承担风险。

第九条贵州公司成立后,经甲乙双方约定或者经全体出资人 决定,可以增加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者弥补亏损,但 不改变双方各自享有的份额,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条贵州公司经营期间, 甲乙双方的出资和所有以贵

州——公司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贵州公司财产。并由全体出资人依法共同管理和使用。

第十一条经营期间,出资人不得请求分割贵州公司的财产,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二条合伙存续期间,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

第三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时,须经其他

合伙人一致同意。

第十三条合伙人依法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十四条经营期间,

第三人通过受让方式取得出资人所享有的贵州公司财产份额时,经全体出资人同意,可成为贵州公司股东,但应与全体出资人另行签定协议,并依照另行签定的协议享有权利和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须经其他 合伙人一致同意。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以其在 合伙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 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1、业务单项费用支付超过元;
- 2、新项目的开展及投资;
- 3、与客户合同的签订;
- 4、以贵州公司对外担保或者对外负担债务;
- 5、确定贵州公司聘请人员(包括甲方及乙方)的工资;
- 6、合作章程、协议约定的其他应经双方共同同意的事项。

第十七条贵州公司有关事项的表决方式如下:对需要双方共同同意的事项,应当经双方同意(同意方式;书面、有负责人签字的传真机或)方能进行,未能共同作出决定前,任何一方不得单独决定,如一方自行决定造成贵州公司财产损失的,自行决定方应向另一方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双方对贵州公司的成本,支付方应在支付前征得另一方的同意(同意方式;书面、有负责人签字的传真机或) 并于支付后的一个月内凭有效票据申请对方认可。

贵州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按照国家规定独立建立帐簿并申报纳税。

双方每月召开一次双方共同参加的公司会议,审核贵州公司每月的财务报表及收支情况,评议运作状况,对前一时期的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损害赔偿的具体方案由全体出资人协商确定并记录在案。

第十九条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日常运作管理情况,检查其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

第二十条出资人为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公司帐薄。

第二十一条出资人可以对其他出资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 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可由 全体出资人共同决定。

被委托执行公司事务的出资人不按照本协议或者全体出资人的决定执行事务的,其他出资人可以决定撤销该委托。

第二十二条贵州公司在经营期间所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均由全体出资人共同享有和负责。

第二十三条出资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公司事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利益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公司经营期间,贵州公司的债务,应先以贵州公司全部财产进行清偿。

贵州公司的全部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剩余债务应由出资人各承担50%。

如一方承担的债务超出应承担部分时,对超出部分可向另一方追偿。

第二十五条公司经营期间,出资人不得以贵州公司的财产或债权用于偿还或抵销其对第三人的债务。

第二十六条经全体出资人同意,贵州公司可有偿接纳第三人参加公司经营,并依法订立书面协议。

订立书面协议时,原出资人应当向新出资人告知贵州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第二十七条新加入的出资人与原出资人享有同等的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协议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新出资人对贵州公司的债务应按出资比例承担责任。

第二十八条退股

贵州公司经营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下时,出资人可以退股:

- (一) 协议约定的退股事由出现;
- (二)经全体出资人同意退股;
- (三)发生出资人难于继续参加公司经营的事由;
- (四) 其他出资人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

第二十九条公司经营期间,出资人在不给公司事务的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提前\_\_\_\_日通知其他出资人,并经其他出资人同意时可以退股。

甲方不得单方提出退出合作,甲方退出的,乙方仍可继续使用贵州公司,甲方不得申请注销贵州公司。

第三十条出资人退股的,其他出资人应当与该退股人按照退股时贵州公司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并按出资比例退还退股人的财产份额。退股时有未了结的公司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第三十一条退股人的财产份额的退还办法由出资人约定或者由全体出资人决定,可以退还货币,也可以退还实物。

第三十二条退股人对其退股前已发生的'公司债务,按出资比例与其他出资人共同承担责任。

第三十三条贵州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解散:

- (一)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届满,出资人不愿继续经营;
- (二)协议约定的解散事由出现;
- (三)全体出资人决定解散;
- (四)协议约定的合法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 (五)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 (六)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解散的其他原因。

第三人, 担任清算人。

第三十五条贵州公司产生利润后,在提取利润20%作为贵州公司运作资金后,其余利润按照双方各自享有份额分配。

第三十六条贵州公司可由出资人外第三人挂靠经营,但每一挂靠经营项目必须经双方共同同意。收取的管理费用双方按

各自享有份额分配。

第三十七条公司经营期间,因甲方的单方债务、单方行为或者履行合伙事务过程中的过错致使贵州公司财产遭受损失的,乙方可要求甲方赔偿。相反,甲方也可要求乙方赔偿。乙方以邹个人全部资产及家庭财产对应承担的责任进行担保。甲方以贵州公司全部财产及——个人及家庭全部财产对应承担的责任进行担保。

第三十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或者公司章 程另行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担保人):

担保人:

\_\_\_\_\_\_年\_\_\_\_月\_\_\_日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三

职务: 职务: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安全防范方案》,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并按照乙方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

第二条:甲方责任

-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通讯联络工具,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 2、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公司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 3、甲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外安排保安员超时工作的,应按国家有关劳动法规支付加班补助费。
- 4、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1、乙方指派 6 名保安员负责甲方的安全护卫工作。
- 2、保安员应严格履行《安全防范方案》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并遵守甲方符合法律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3、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 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派出所,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 协助派出所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 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 4、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 5、选派的保安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违法犯罪前科,

并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的人事档案。

6、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

7、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第四条:保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就保安服务费计算约定为两部分:

1、甲方需在每月15日前一次性支付所有金额给保安服务公司。

2、保安服务费由保安服务公司支付给保安员。

第五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20\_\_年01月01日起生效,有效期限自20\_\_年01月01日止。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本合同。

2、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两个月的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第七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行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 日期: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四

用人单位名称: (下称"甲方")

劳动者姓名: (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固定电话)(移动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签订年合同(个月)。
-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 (一)甲方聘用乙方为保安队员,并委派乙方到甲方服务单位(即用工单位所在地,下称"用工单位")从事保安服务工作,期限为 年。
- (二)乙方的具体任务和职责是通过开展保安守护、保安巡逻勤务,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和积极配合用工单位处置"四防",严格遵守幼儿园接送制度,严格做好来访登记,禁止陌生人进园,提高用工单位的内部安全防范。

- (三)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 (四)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及用工单位制定的岗位职责,完成 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和用工单位允许,乙方不得在其它单位 兼职。
- (五)甲方应当将与用工单位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内容告知乙方;乙方应在合同书上签写"我已阅读"及本人姓名。
-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乙方的工作时间,由用工单位确定。因保安服务工作的特殊性,经报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 四、劳动报酬

(一) 乙方在	E正常出勤并付	付出正常劳动后	,有权获得相应劳动
报酬。甲方	方按每年12个月	月发放工资, 乙	方的月工资
为	元/月(其中	寒暑假为三个月	月,每个月工资
为	元/月)。		

(二)甲方于每月\_\_\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五、乙方享受福利待遇

略

六、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 1、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能、安全、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 2、因乙方不遵守相关规定的,应按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进行处理。

- (一)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甲方(或用工单位)的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或用工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
-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7、用工单位依法退回乙方的;
- 9、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乙方依法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 甲方。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万(公草):
---------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五

保安虽然平时的时候不起眼但是他们总会在重要的时刻会出现的,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足浴店保安服务合同范本,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职务: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安全防范方案》,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并按照乙方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

#### 第二条甲方责任

- 1、 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通讯联络工具,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 2、 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 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 制度,教育本公司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 责。
- 3、 甲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外安排保安员超时工作的,应按国家有关劳动法规支付加班补助费。
- 4、 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 第三条乙方责任

- 1、 乙方指派\_\_\_\_\_名保安员负责甲方的安全护卫工作。
- 2、 保安员应严格履行《安全防范方案》规定的岗位职责要

求,并遵守甲方符合法律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3、 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4、 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 选派的保安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违法犯罪前科,并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的人事档案。
6、 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
7、 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甲乙双方就保安服务费计算约定为两部分:
1、 甲方直接为乙方保安员提供伙食、住宿、水电费用的方式作为支付保安服务费的一部分。如果提供,则伙食、住宿、水电之总和不应底于元。
2、 在第四条第一款的基础上,甲方还应支付人民币每人每月
3、 甲方应在当月十五日前以银行托收转帐支票现金方式向 乙方支付当月的服务费。
第五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有效期限

白	<b>年</b> 月	H	1	
$\vdash$	·/ · · _ ·	$\vdash$	щ	. (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可变更本合同。
- 2、 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两个月的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 3、 甲方逾期支付保安服务费,须向乙方支付每日千分之三的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逾期三十天未支付保安服务费的, 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 4、 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 5、 依据本合同,经公安机关确定是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 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但该经济损失不包含甲方现金、珠宝、有价证券、商业资料及其它难以确定价值的物品的损失。

###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 2、 甲乙双方因合同履行发生其他争议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第八条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第九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行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 日期:

第一条 合同双方

甲方: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码:

授权代表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同范围、期限

第二条 合同签订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 的保安服务工作订立本合同(下称本合同)。

第三条 合同内容范围

本合同范围是指本合同包括的正文内容条款、合同附件及合作过程中双方根据需要做出的新的约定。以上部分均是本合同有效内容部分,只有共同使用时方为有效。

第四条 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

甲方所属内所有区域的安全保障服务工作。

- 1、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2、甲方聘用乙方保安员,对双方确认的目标、区域实施安全保卫,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自然灾害"工作,防止侵害甲方和客户人身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维护甲方的正常经营、工作秩序。
- 3、乙方保安员的具体值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准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
- 4、甲方聘用乙方保安员5名。乙方必须保证保安员5名全部在岗,且不得随意替班、换班。
- 6、保安员实行综合工作时,每日工作六小时,每周工作七天。 若甲方需要保安员加班,一般不得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

法关于加班时间的规定,遇有抢险救灾等特殊情况除外。

第六条 乙方提供的保安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 1、男性,身高1.72米以上.
- 2、身体健康, 五官端正:
- 3、持有效身份证,上岗服务证:
- 4、具备一定文化素质,会讲普通话;
- 5、无违法犯罪前科和不良行为。

第七条 服务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 1、保安员服务费每人每月rmb1750元,每月合计rmb8750元(大写:人民币捌仟柒伍十元整)。此费用不包括相关节假日加班费用。
- 2、服务费支付日期:由乙方提供发票,甲方每月15日前向乙方支付上月服务费。
- 3、服务费支付方式:转帐支票。

第三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 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合适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乙方在接到要求调换不合格人员通知后应在五日内调换合格人员到岗,同时调离不合格人员。

第九条 甲方应为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提供服装并负责免费清洗工作。

第十条 甲方应尊重保安员的工作,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第十一条甲方负责处理保安员在值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值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执,乙方应配合。

第十二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派驻的保安员严格遵守甲方的相 关规定和岗位职责,有权对保安员的违规违纪行为进行纠正 和处罚。

第十三条 甲方保卫部有权对乙方派驻的保安员各项工作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和指导。如遇紧急突发事件,甲方聘请的保安员必须服从统一调配。

第十四条 甲方有权给乙方保安员安排少量工作.如;搬运物品等.

第四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五条 乙方应按规定为保安员统一办理保安员上岗服务证,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保安人员在执勤中因公受伤、致残、牺牲,其医药费、抚恤金等费用由保险公司按规定理赔,保安员因伤、残、亡的合理开支超出保险理赔的部分,由甲方负担。

第十六条 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甲方应认真研究解决。

第十七条 在未经甲方授权,由于乙方擅自行动而造成的过失或未履行职责造成甲方(含业主/租户)的人身财产及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消除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不良影响。

第十八条 乙方负责按月支付保安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提供用餐和住宿。如乙方无故拖欠保安员工资两个月以上,甲方

有权扣除乙方第三个月服务费,用于发放保安员前两月工资。

第十九条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

第二十条 乙方应及时撤换甲方提出的不称职的保安员。

第二十一条 乙方遵守甲方关于保安人员管理的相关规定,员工出勤情况以甲方打卡机为准,未能打卡人员应及时通知甲方人员。如出现请假、调班等情况需由甲方预先批准确认。

第二十四条 保安员请假,应书面向乙方队长和甲方保卫部申请,经双方审批签字同意后方能生效,逾期不归者视为缺勤。

第二十五条 乙方应严格约束保安员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对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保安员可向甲方提出奖励申请;对保安员违规违纪行为应及时纠正,并向甲方提供书面整改措施。

第二十六条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甲方区域内向第三方提供服务。不得撤调驻场保安员。如有违反,按 第二十二条之处罚规定执行。

第五章 合同生效

第二十七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合同延期、合同终止与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 合同延期

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由甲、乙双方协商合同是否续签事宜。

第二十九条 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期限中,如一方未达到合同要求,履约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2、特殊情况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后自动终止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十条 违约责任

除出现不可抗力外,因一方严重违约行为造成合同解除或不能继续履行的,违约方承担由于违约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向履约方支付三个月服务费。

第三十一条 合同争议处理原则

甲、乙双方如遇争议问题需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章 适用法律

第三十二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变更、终止和争议的处理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管辖。

第八章 合同法律效力附件

第三十三条 合同法律效力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商定另行补充。以下本合同附件和双方签约人载明明确意见的附件均为与本合同具有共同效力的法律文件。

甲方授权代表: 乙方授权代表:

(签章)(签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甲方(用人单位):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劳动者):
居民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合同。
合同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试用期月。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自愿从事保安工作,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第三条乙方的岗位职责是:按照甲方的安排完成规定的门岗执勤、巡逻守护、物资押运、大型活动安全保卫等任务,做

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灾害事故工作,维护驻勤单位的

安全秩序。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定时工作制。

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一般不超过8小时,因工作需要乙方加班的, 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情况下安排,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 安排乙方集中时间补休。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建立健全保安工作规范、执勤纪律规范和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保安业务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

第七条甲万每月 写:	] 支付乙万基本上贷 元)。	_兀(大
试用期工资	_元(大写:	元)。

第八条甲方每月发给乙方\_\_\_\_元医疗费,每半年支付一次,包干使用,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的门诊、医疗、住院等费用自负。

第九条乙方因病或因事请假的在一定时期内达到一定次数的, 甲方按有关规定扣除其相应工资。

第十条甲方为乙方办理团体人身保险,乙方因公伤亡,一切索赔按保险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一条乙方在非职务行为时所导致的一切不良后果,均由 乙方本人负责。

五、劳动纪律

第十二条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安机关有关保安服务的政策规定。

第十三条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保守甲方和客户单位的商业秘密。

第十四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的,甲方有权依照有关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纪律处分,直至予以辞退。

六、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五条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严重违反工作纪律或有关规章制度,应予以辞退的;
- 4. 被行政拘留、劳动教养或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八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 医疗期满后, 不能从事保安工作的:
-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3. 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四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 4. 甲方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或因政策变化,确需裁

减人员的。

第十九条乙方解除合同,应当提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并按规定交回标志、装备,做好交接工作。

第二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内的;
- 2. 甲方不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 3. 甲方不履行本合同, 侵害乙方的合法权益;
- 4. 合同到期。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

一方当事人要求续订合同,应在合同期满后10日内向对方提出,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订。

第二十二条合同期满后,乙方不再续订,保安标志收回,其 服装和装备按甲方有关规定处理。

#### 七、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甲 方收取乙方风险抵押金\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 元),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第二十四条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全额支付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的1%的补偿金。

第二十五条乙方除按本合同第二十条擅自解除本合同的,应

按风险抵押金全额给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第二十六条乙方属于甲方出资培训、招聘的尚未达到双方约 定服务期限而解除合同的,应按有关规定赔偿甲方实际支出 的培训费用。

八、其它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任何 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方一份, 乙方一份。

第三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并受法律保护。

甲方	(盖章)	乙方(签名):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六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

为共同发展遵义业务,依照《公司法》《民法通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本协议,违约者应依照法律、

法规和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全体出资人愿意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法纳税,守法经营。

第二条 本协议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相违背的, 以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为准。

第四条 经营范围及方式:

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成立后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甲、乙双方按出资比例共同对 ------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经营期间的债权债务承担风险、共负盈亏。

第五条 甲方负责出具成立 -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各项手续,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被核准的营业范围应与甲方核准营业范围一致。

#### 第六条 甲方责任:

5、甲方对其采购的设备及技术负责,若因设备质量及技术原因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 第七条 乙方责任:

3、乙方必须及时报告甲方业务发展情况,以便甲方根据需要及时准备设备、安排技术人员。

第八条 享有份额: 甲、乙双方各享有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50%的份额,该份额不因任何一方出资额的变化而变化。并按50%享有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利益和承担风险。

第九条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成立后,经甲乙双方约定或者经全体出资人决定,可以增加出资,用于扩

大经营规模或者弥补亏损,但不改变双方各自享有的份额,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贵州金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财产。并由全体出资人依法共同管理和使用。

第十一条 经营期间,出资人不得请求分割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财产,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二条 合伙存续期间,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时,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

第十三条 合伙人依法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十四条 经营期间,第三人通过受让方式取得出资人所享有的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财产份额时,经全体出资人同意,可成为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股东,但应与全体出资人另行签定协议,并依照另行签定的协议享有权利和承担责任。第十五条 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中的财产份额出资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1、业务单项费用支付超过元;
- 2、新项目的开展及投资;
- 3、与客户合同的签订;
- 6、合作章程、协议约定的其他应经双方共同同意的事项。

第十七条 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有关事项的表决方式如下:对需要双方共同同意的事项,应当经双方同意(同意方式;书面、有负责人签字的传真机或)方能进行,未能共同作出决定前,任何一方不得单独决定,如一方自行决定造成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财产损失的,自行决定方应向另一方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 双方对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成本,支付方应在支付前征得另一方的同意(同意方式;书面、有负责人签字的传真机或)并于支付后的一个月内凭有效票据申请对方认可。

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按照国家规定独立建立帐簿并申报纳税。

双方每月召开一次双方共同参加的公司会议,审核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每月的财务报表及收支情况,评议运作状况,对前一时期的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损害赔偿的具体方案由全体出资人协商确定并记录在案。

第十九条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日常运作管理情况,检查其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 第二十条 出资人为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公司帐薄。

第二十一条 出资人可以对其他出资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 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可由 全体出资人共同决定。

被委托执行公司事务的出资人不按照本协议或者全体出资人的决定执行事务的,其他出资人可以决定撤销该委托。

第二十二条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在经营期间所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均由全体出资人共同享有和负责。

第二十三条 出资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公司事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利益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经营期间,贵州金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 分公司的债务,应先以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 司全部财产进行清偿。

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全部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剩余债务应由出资人各承担50%。

如一方承担的债务超出应承担部分时,对超出部分可向另一方追偿。

第二十五条 公司经营期间,出资人不得以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财产或债权用于偿还或抵销其对第三人的债务。

第二十六条 经全体出资人同意,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可有偿接纳第三人参加公司经营,并依法订立书面协议。

订立书面协议时,原出资人应当向新出资人告知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第二十七条 新加入的出资人与原出资人享有同等的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协议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新出资人对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债务应按出资比例承担责任。

#### 第二十八条 退股

- (一) 协议约定的退股事由出现:
- (二) 经全体出资人同意退股;

- (三) 发生出资人难于继续参加公司经营的事由;
- (四) 其他出资人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

第二十九条 公司经营期间,出资人在不给公司事务的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提前三十日通知其他出资人,并经其他出资人同意时可以退股。

甲方不得单方提出退出合作,甲方退出的,乙方仍可继续使 用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甲方不得申请注 销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

第三十条 出资人退股的,其他出资人应当与该退股人按照退股时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并按出资比例退还退股人的财产份额。 退股时有未了结的公司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第三十一条 退股人的财产份额的退还办法由出资人约定或者由全体出资人决定,可以退还货币,也可以退还实物。

第三十二条 退股人对其退股前已发生的公司债务,按出资比例与其他出资人共同承担责任。

- (一) 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届满,出资人不愿继续经营;
- (二) 协议约定的解散事由出现;
- (三) 全体出资人决定解散;
- (四) 协议约定的合法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 (五) 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 (六) 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解散的其他原因。

第三十四条 公司解散应当进行清算、清算人由全体出资人担任;未能由全体出资人担任清算人的,经全体出资人过半数同意,可以自公司解散后十五日内指定一名或数名出资人或者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第三十五条 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产生利润后,在提取利润20%作为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运作资金后,其余利润按照双方各自享有份额分配。第三十六条 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可由出资人外第三人挂靠经营,但每一挂靠经营项目必须经双方共同同意。收取的管理费用双方按各自享有份额分配。

错致使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财产遭受损失的,乙方可要求甲方赔偿。相反,甲方也可要求乙方赔偿。 乙方以邹春艳个人全部资产及家庭财产对应承担的责任进行 担保。甲方以贵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全部财产及------个人及家庭全部财产对应承担的责任进行担保。

第三十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或者公司章 程另行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担保人):担保人:

年 月日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七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现就以下问题 达成如下协议,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乙方 年 月 日与甲方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该服务合同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不再续订服务合同,并于 年 月 日 时终止该服务合同,双方之前的服务关系终止。

二、根据《保安服务合同书》及双方协商约定,甲方一次性付清乙方剩余服务费,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不再享受甲方服务费支付。

三、《保安服务合同书》终止后,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所有工作办理好交接手续,包括乙方掌握和使用的公司一切文件、资料、信息、数据、 图表、工作记录,包括电子文档及有关物品等向甲方移交清楚;同时交接经手过的工作事项。

四、具体程序: 乙方整理好应该移交的各项资料,对未了事项和遗留问题要写出书面说明材料。编制移交清单,列明移交的资料和物品等内容,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五、签订本合同后,甲乙双方不因服务关系的解除或终止引起任何诉讼。除本协议书约定外,甲、乙双方基于劳动关系所产生的其它一切权利义务均已了结,甲、乙不存在任何争议。此后乙方无权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或提出任何要求。

六、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甲、 乙双方各执 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签订日期:年月日

# 保安服务协议内容汇总篇八

第十二条 赔偿责任

一、 责任范围界定:

乙方在提供保安服务工作中发生的意外损失是由于乙方在保 安服务工作中,存在的失职行为造成的(具体责任须由公安部 门认定并出具书面证明,自然灾害或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 二、免赔责任范围
- 1、因自然灾害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灾害性的损失。
- 2、笔记本电脑和可携带的贵重物品(包括现金、支票及有价证券、其他难以确定价值的贵重物品等)及便于携带的小件物品,发生丢失情况的。
- 3、甲方员工的个人财产及甲方办公室、仓库因非破坏性进入 且钥匙不属警卫保管的,发生的财产损失的;库存盘点与实际 不符的。
- 三、赔偿责任范围
- 1、甲方的非便于夹带物品或机器设备(如电脑,打印机,原料、公司的非整件或整盒的产品等)发生偷窃情况。
- 2、甲方外围的铸铁、围墙灯具发生偷窃情况。
- 3、乙方保安人员因疏忽未及时发现并制止的,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的情况。
- 4、乙方保安人员伙同他人在工厂内实施盗窃、监守自盗造成 甲方损失的。

### 四、赔偿流程

- 1、甲方一旦发生失窃事件,需第一时间通知乙方并报案,由乙方相关负责人员现场勘查,提取相关的录像等,拍照备案。
- 2、甲方应提供相应的失窃材料。如立案证明、失窃物品发票、失窃事件的书面报告及相关原始资料。
- 3、由公安部门分析事故责任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由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及保安责任大小按比例协商。
- 4、如甲方发生失窃之后,破获了案件,追回的货币(现金、 存折等有价证券)按乙方赔偿的金额如数归还乙方。如果追回 的实物,应归属甲方充作备品备件,甲方则应按价返回乙方。

#### 五、赔偿时效

- 1、自甲方失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需出具书面材料告知乙方有关失窃事宜,若延时通知乙方,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2、甲方财产损失的价值在3000元以下的,赔偿期限从双方确认或由公安部门鉴定完成日起不得超过60天;财产损失的价值超过3000元的,赔偿期限从双方确认或由公安部门鉴定完成日起不得超过90天,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的,延长期限不得超过20天。

### 六、赔付金额:

为表示乙方与甲方的合作诚意,乙方承诺,将对因乙方保安 人员的失职行为使甲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责任赔偿。单次赔偿 金额不超过壹万(失窃金额1000元以下免赔,前提是双方不确 认责任的情况)。合同期为一年以下的,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 年内总赔偿金额不超过伍万元。 第五章 其 它

注所:

联系电话: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因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需共同保密,如一方泄密,另一方有权追究相关责任。

第十六条 在合同期内,双方中的任一方单方面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后,方可解除合同,并支付对方本合同规定的一个月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

甲方(公草):	乙方(公草):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注所: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保安人员服务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乙方应甲方的要求, 向甲方 的 个保安岗位提供保安人员外包服务。

第二条 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甲方应在每月日前以转帐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每月人民币元,包括人员工资、加班费(含法定假日加班费)、社会保险(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单位承担部分,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费用。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向甲方出具符合甲方制度的正规发票,并在收到甲方服务费两个工作日内将劳动报酬发给本人。

乙方收款帐户信息:

户 名:

开户行:

帐 号:

第四条 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在合作期间不受工作地点影响,时时维护甲方形象及名誉,乙方工作人员必须着按照国家统一要求的保安人员制服上岗且持有保安人员上岗证。

第五条 甲方有权按照甲方的要求对乙方保安人员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提出改进的要求,对不符合甲方考核标准的乙方保安人员,甲方有权退回给乙方。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予以撤换并同时重新安排保安员到岗。

第六条 甲方应当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

值班室、办公桌椅、通讯联络工具等。

第七条 乙方负责保安人员的人事劳动合同关系管理(包括工资、劳动合同签订等)并为员工办理各项保险(第三条所列), 在承包期内乙方及所聘人员所发生的劳务纠纷、工伤、病残和安全事故及处理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八条 乙方负责对保安人员进行日常业务培训、劳动纪律教育、岗位分配,针对甲方场所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操作规程。 甲方有权规范保安人员的日常行为。

第九条 乙方保安人员为甲方服务期间,因失误或擅自离职以 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据相关法律 规定确认责任划分后,由乙方负责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条 乙方保安人员在甲方的工作地点和工作时间内所发生的工伤亡事故,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确认责任划分后,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将协助处理。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乙方应具备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资质。

第十二条 乙方保安人员因职务行为和非职务行为造成的自身伤亡、他人伤害和财产损失,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确认责任划分后,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应组织保安人员学习保安人员应遵守的规章制度,并要求其严格遵守。

第十四条 如果因乙方保安人员在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或自身管理不善,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确认责任划分后,乙方负责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乙方对保安人员服务范围内的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甲方应认真研究加以解决。甲方未采取有效措施而造

成财产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乙方保安人员在工作中应当履行经双方平等协商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在侵权行为发生时,乙方承担过错责任,即乙方保安人员由于过错造成甲方及接受保安服务的单位财产损失的,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确认责任划分后,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甲方对于损害的发生也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乙方的赔偿责任。甲方提出索赔时,有义务提供相关证据证明乙方有过错。

第十六条 合同变更与终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变更或终止本合同,合同变更后,未变更的条款继续有效。

- 1、因甲方主管部门重大决策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 2、签订本协议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或制度发生重大变化的;
- 3、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和数额支付服务费;
- 4、乙方克扣或拖欠派入甲方人员劳动报酬的:
- 5、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为保安人员办理缴纳社会保险的;第十七条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合同自双方代表在签订之日起生效。所有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经双方协商对本合同可变更或者解除并签署变更或解除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